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1-007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菁颖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菁颖女士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李菁颖女士，199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主管；2019年8月至今任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主管。李菁颖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李菁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联系电话：0571-28801027

传 真：0571-28801057

邮政编码：310042

电子邮箱：ir@chinaxpp.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杭州新天地商务中心4幢西楼13楼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9日